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21-007

##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0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5）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6）首席合伙人：吕江

##### （7）基本介绍

永拓是一家现代咨询服务机构，经国家审计署批准，于 1993 年成立，是全国审计系统第一家加入国际会计组织的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经财政部和审计署批准，永拓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6 年，永拓成为尼克夏国际成员所。2007 年，经香港政府批准，永拓在香港成立了永拓富信（香港）会计师事务所。

2013 年底，永拓完成由有限责任公司向特殊普通合伙制转制。2019 年，永拓通过香港 FRC 财务汇报局认证，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审计许可。

永拓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资质。

#### （8）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底，永拓合伙人数量 104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50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02 人。

#### （9）财务情况

2020 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收入 34,28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9,40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5,017 万元。

#### （10）客户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永拓所拥有的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业务客户家数（含证监会已审核通过的 IPO 事务所户数）为 35 户，涉及的行业包括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等，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永拓职业风险基金 2020 年末数为 646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永拓不存在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永拓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李景伟，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奎，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2. 诚信记录。**

近三年，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永拓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 **3. 独立性。**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主要基于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工作的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经审阅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料，认为该所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符合相关要求。该所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的资质和经验，该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内控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及内控情况。同意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 **3.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4.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1.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